

平顶山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文件

〔2022〕1号

关于进一步强化工作举措 构筑疫情防控“十道防线”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疫情防控指挥部，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各专项工作组（工作专班）、各成员单位：

当前，我市疫情防控形势非常严峻，为贯彻落实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防控策略，持续保持我市新冠肺炎本地病例“零感染”的目标，切实保障市民群众健康安全，现就进一步强化工作举措，构筑疫情防控“十道防线”通知如下：

1、强化汽车站、火车站、高铁站和高速公路、省国道交通卡点中高风险地区来平返平人员等人群排查管控，构筑交通卡口查验防线。

2、强化中高风险地区来平返平人员个人报备、社区排查和核酸检测、健康管理，构筑社区网格化管理防线。

3、强化密接、次密接及入境人员区域协查，构筑区域协查防线。

4、强化密接人员、时空伴随者、风险区域驻留者等风险人群信息推送和红黄码赋码，构筑信息围栏防线。

5、强化医疗机构预检分诊、就诊人员测温扫码戴口罩、住院病人和陪护人员定期核酸检测，构筑医疗机构院感防线。

6、强化发热门诊、个体诊所（社区卫生服务站）、药店对发热病人和购买退烧药、止咳药等高风险人员的监测，构筑哨点监测防线。

7、强化冷链物流、隔离点、医疗机构重点部位等场所环境、物品定期核酸检测和消毒消杀，构筑监测消杀防线。

8、强化医务人员，移民、海关、市场监管系统一线人员，警察、保安、环卫工人、保洁员，交通运输从业人员、快递外卖人员、公共场所服务人员、水电煤气等工作人员，老年人、慢性基础性疾病患者、孕妇、儿童、伤残人士等人群定期核酸检测，构筑重点人群检测防线。

9、强化车站、码头、公共交通工具、健身娱乐场所、理发洗浴场所、农（集）贸市场、商场超市、影剧院、体育场馆、会议中心，图书馆、博物馆、美术馆等室内场馆，商品展销与售后

服务场所，宗教活动场所测温扫码；强化儿童福利院、养老院、护理院、监管场所和学校、托幼机构、培训机构疫情防控管理，构筑重点场所、重点单位管控防线。

10、强化新冠疫苗全程接种及加强免疫，构筑全人群免疫屏障防线。

平顶山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
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
2022年1月5日